

山东省统计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发布山东省统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省统计局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完善工作协调机制，丰富信息公开内容，优化数据发布解读，创新智能服务渠道，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

（一）主动公开情况

强化数据解读和信息发布。参加 6 场新闻发布会，发布新闻

通稿、解读稿百余篇。积极与《大众日报》、省广播电视台及《中国信息报》等主流媒体合作，深入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发展成就主题宣传，编发《“十三五”山东经济社会发展成就报告》，在省统计局官方网站设置“十三五”发展成就专栏，全文发布统计数据图解和系列分析报告。编写《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山东发展成就报告》资料本，收录17篇全省及各行业发展成就报告、54张1978年以来统计数据表及1978年以来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大事记，全方位展现重大发



展阶段成果。

组织重大普查数据发布解读。与各大媒体密切配合，深入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成果发布和解读，在电视、报纸、网络、手机客户端等平台组织系列报道，进行全覆盖、立体式宣传。发布《山东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6篇，公开发表局主要负责同志署名文章《山东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情况》，

大众日报刊发特稿《十年间山东人口变在何处》，全景展示山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成果。

加大政策解读力度。按照政策解读“三同步”制度，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及时发布。2021年制发的政策性文件均由主要负责人带头解读，同时注重运用专家视频解读、一图读懂等多种形式进行解读，便于公众理解。

打造开放型统计。印发2021年统计普法宣传教育工作通知，对全省年度统计普法宣传教育进行部署。利用齐鲁普法网推送统计普法信息80余条，在“山东统计”微信公众号推送统计法治信息和视频20余条。9月24日，省统计局与临沂市人民政府联合举办以“赓续红色血脉、奋进统计未来”为主题的全省第十二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通过布设建党100周年统计发展历程及经济发展成就展板，邀请统计职工、企业统计人员代表座谈交流，走进调查户家中实地查看记账情况，营造了浓厚的统计开放日氛围。12月9日，在滨州举办山东省暨滨州市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38周年“统计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广泛宣传统计法律法规。每季度向“两代表一委员”寄送统计月报和《山东统计资讯》，定期向省图书馆寄送公开统计资料，向全社会开放统计资料室，供社会各界和公众查询统计资料。在《中国信息报》《中国统计》《大众日报》发表局主要负责同志署名文章《科学谋划强化措施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就加强统计监督工作进行宣传。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信息公开。一是制定年度执法检查计划，2021 年全省统计系统已检查企业（项目）4486 家，省统计局直接检查企业（项目）529 家，按时在山东省统计局门户网站公开检查结果和行政处罚信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进行公示。二是加强与省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等部门工作联系沟通，开展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 2 项，均已按规定时间完成检查并在系统平台上传执法检查、处罚信息。其中牵头发起任务 1 项，涉及 356 家企业，根据差异化监管原则按照信用风险等级不同设置了不同抽查比例。三是开展涉外调查监督管理，组织对全省 29 家涉外调查机构进行了执法检查。四是向市场监管局曝光台投稿 27 篇，进一步发挥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

及时公布统计调查项目审批情况。严格按照国家统计局《部门统计调查项目管理办法》、《山东省部门统计工作规范化管理办法》和《市、县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统计调查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不断加强对部门、市、县统计调查项目的管理、审批，认真做好统计调查项目信息公开，审批完成后及时通过省统计局门户网站发布更新审批公告，方便社会公众查询，接受社会监督。2021 年对 19 个市、县和 8 个省直部门统计调查项目进行审批公示。

深化“放管服”改革。一是全面审核“省政府总门户”中涉及省统计局的 25 项政务服务事项的线上信息，按照调整后的网办深度、办理时限，重新完善办事指南、办理流程，制作表格及样表，确保内容准确无误。二是进一步梳理省统计局政务服务“好差评”情况、证明事项清理和事项动态化管理情况以及各类事项

的数据同源情况。三是调整依申请事项的范围，继续提高依申请事项的网办深度，压减办理时限，实现了“依申请政府服务事项可全程网办率不低于 80%”、“承诺办结时限相对法定办结时限平均压减 80%”和“即办件占比平均不低于 50%”的目标。四是依据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对省统计局 19 项行政权力事项进行详细梳理，逐项列明事项类型、事项名称、省级实施权限、设定依据、实施方式等。五是做好电子证照应用相关工作。制作了山东省统计局电子印章。

推动决策信息公开。进一步落实好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工作，坚持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发布。推动会议开放，积极听取利益相关方意见。2021 年主动公开公文 40 件，公开办公会议 15 次，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部门办公会议 6 次。

依法公开机构人事信息。根据事业单位改革进度，对调整后的 4 个事业单位相关信息进行及时公开，包括法人登记事项变更公告、事业单位法人设立信息公开公告等。对撤销的山东省统计数据管理中心、山东省统计资料管理中心、山东省服务业调查中心等 3 个事业单位发布法人注销公告。在山东省统计局门户网站、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及时公开统计系列、基层统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有关情况。

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认真编报 2020 年度省统计局部门决算和七家二级单位的部门决算及 2021 年省统计局部门预算和七家二级单位的部门预算，在内容质量和发布时效上做到了主

动、及时、透明、精准。扎实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每年公开预决算信息时同时公开当年的政府采购项目信息、采购文件、招标中标和成效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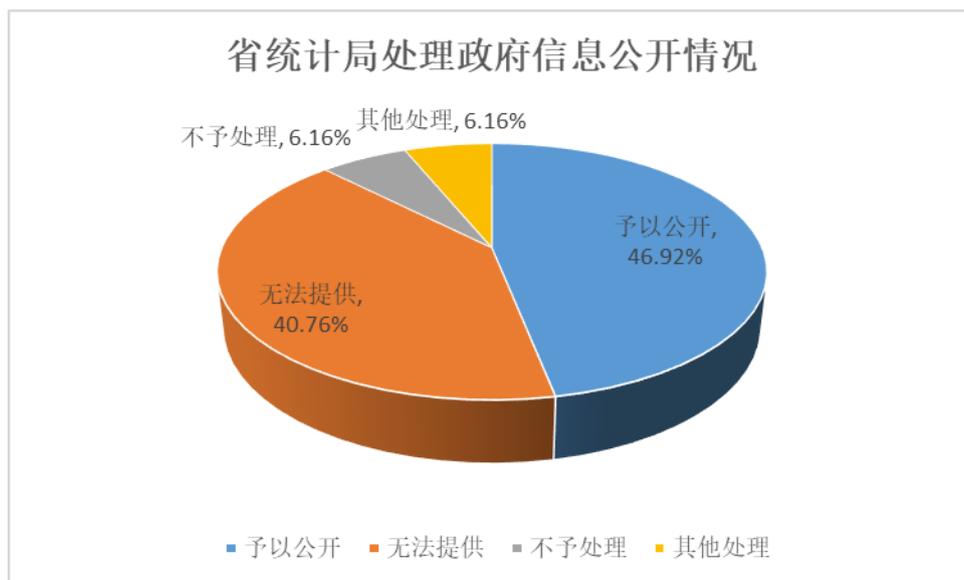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年，省统计局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11件，其中通过山东省统计局门户网站（tjj.shandong.gov.cn）“依申请公开”栏目提交的网上申请有207件；通过信函提交的申请有3件；通过邮件提交的申请1件。211件申请均在规定期限内答复办结，未发生针对省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及投诉举报情况。

从申请对象看，主要包括在校学生、科研人员、律师、企业员工，主要用途是论文写作、课题研究、法律服务及市场调研等。

从申请内容来看，主要是申请查询我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的统计数据，其中，查询较多有人口调查相关数据、投入产出表数据、全省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平均工资数据、城乡居民收入数据等。还有一些是对统计调查制度、统计指标解释的查询。

在已经答复的211件申请中，予以公开有99件，占46.92%；因申请部门统计数据或因为对统计指标不清楚而申请了不存在的统计数据，无法提供的86件，占40.76%；属于重复申请或要求提供已出版的年鉴不予处理的13件，占6.16%；因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或申请统计数据还处在保密时期告知过后再申请，作为其他方式处理的13件，占6.16%。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按照《山东省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要求，认真梳理公开信息，做好目录内容保障工作。规范信息发布流程，严格落实信息审核机制。二是定期清理规范性文件，及时通过门户网站集中统一对外公开并动态更新。严格按照《山东省行政程序规定》的要求，对《山东省企业统计工作规范》（备案登记号SDPR-2021-0320001）和《山东省统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备案登记号SDPR-2021-0320002）进行了合法性审核，并依据《山东省统计局规范性文件公开征求意见制度》规定，在山东统计信息网上发布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稿，征求统计系统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建议。严格按照“三统一”要求，按时报省司法厅备案，报省政府办公厅公布。三是开发智能机器人咨询模块，实时在线提供智能互动服务，为社会公众获取统计数据、咨询统计知识、了解统计动态，提供了智能、便捷、高效渠道。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进一步规范栏目设置,优化平台功能,不断提升主动公开工作实效。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发布统计数据、政策解读、工作动态、会议情况等信息;开发制作智能机器人模块,实现快速、全面、智能答复用户问题;完善网站检索功能,实现搜索即服务功能,持续强化门户网站建设,将其打造成为向社会提供统计数据和信息咨询的第一平台。2021年度省统计局通过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2207条。以“基层基础建设年”活动为抓手,大力实施统计技能提升工程,打造“统计微课”特色精品课程,先后推出四批近90节统计微课,2021年加载统计微课20余条,分别被国家统计局和省委组织部作为教育培训课程资源。为便于用户查询已出版的统计资料,在山东省统计科学研究所一楼设置查阅点(地址:济南市山大路16号),用户可凭身份证预约查询有关统计资料。



二是建强多媒体融合立体宣传平台。借助省委宣传部发布平台，先后召开、参加6场新闻发布会，介绍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人口普查、第三次国土调查等情况。与“山东发布”等微信公众号建立合作关系，共享内容，多屏分发，提升新闻发布影响力。为中央电视台驻山东记者站、新华社山东分社等中央媒体和《中国信息报》、山东广播电视台、《大众日报》等主流媒体提供新闻稿件线索200多条。不断创新微信的内容形式，综合运用图文、视频等多种手段，第一时间权威发布统计数据，宣传统计工作，普及统计知识，介绍统计重大活动。“山东统计”微信公众号拥有注册用户近1.5万人，年发布信息近500条，有效增强了统计新闻宣传效果，提升了山东统计的影响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健全完善政务公开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及时调整山东省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其他局领导为副组长，相关处室、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协调。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针对政务公开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及时解决具体问题。

二是强化学习培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不定期召开处室政务公开联系人会议，排查存在问题，增强全员政务公开意识；举办全省统计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班，进一步促进业务能力的提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2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9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10	5	0	0	0	1	21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6	2	0	0	0	1	99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2	2	0	0	0	0	8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2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1	0	0	0	0	0	1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2	0	0	0	0	0	2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1	0	0	0	0	2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1	0	0	0	0	0	11	
(七) 总计	205	5	0	0	0	1	2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5	0	0	0	0	0	5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

2021年，省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水平不断提升，信息公开主动性、及时性、丰富性不断提高，各项工作实现新进步。同时也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统计宣传策划、与外部媒体的宣传合作需进一步深化；二是邀请利益相关方参与决策范围还不够广；三是互动交流知识库有待进一步充实。

（二）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做好与各类媒体的沟通协调和联络工作，探索实现媒体的宣传优势、技术优势与统计的数据优势、分析优势深度融合，加强统计传播和形势解读，最大程度增强宣传效果。重点关注统计新闻宣传热点，结合成就宣传等重大活动，积极主动转变传统的统计解读方式，既要权威发声又要接地气，努力做到让社会公众喜闻乐见。

二是进一步扩大列席范围、增加列席频次，探索邀请有关专家学者、媒体等参与，稳步提升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

三是进一步提升网站“智能问答”服务供给质量。定期梳理社会公众咨询热点问题，不断充实互动交流知识库，形成动态更新机制，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服务，进一步发挥网站在信息公开、政务服务、政民互动方面的主平台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1年，省统计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要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1〕12 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鲁政办发〔2021〕5 号）要求，省统计局印发了《山东省统计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年度工作要点，将重点任务细化到各领域，工作责任明确到处室，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省统计局接收办理省人大代表建议 2 件，接收办理省政协委员提案 1 件，已按时办理答复并公开。

**山东省统计局**
Shandong Provincial Bureau of Statistics

[邮箱登录](#) | [简体](#) | [繁体](#) | [English](#) | [无障碍阅读](#) | [智能机器人](#)



2022年1月20日星期二

[首页](#) [新闻资讯](#) [政务公开](#) [公共数据](#) [办事服务](#) [公众互动](#)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目录](#) > [建议提案](#) > [建议和提案总体情况](#)

索引号:	11370000004502016L/2021-00504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山东省统计局	组配分类:	建议和提案总体情况

关于2021年省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情况

发布日期：2021-11-22 11:20:58 浏览次数：44 信息来源：综合处 字体：[大 中 小]

2021年，省统计局接收办理省人大代表建议2件，接收办理省政协委员提案1件，已按时办理答复。

一、省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2021年，省统计局接收办理省人大代表建议2件，其中作为主办单位办理的1件，已按时办理完毕并答复。作为会办单位办理的1件，所提建议因不属于省统计局职能范围事项，已提请转交其他部门办理。

（一）省人大代表建议《关于强化统计监督检查力量的建议》（编号20210475）办理情况。

该建议由省统计局主办。建议提出，一是配齐配强基层统计执法力量，建议委托事业编制人员考取统计执法证，参加执法检查工；二是建议组织执法人员专题培训班或普法宣传员会议，讲解统计法律法规相关知识，加强统计执法业务培训；组成省联合执法检查组，侧重抽取县级执法人员，加强普法、执法实践锻炼，锻造全面过硬的统计执法监督队伍。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山东统计网站与用户的互动性，提升网站服务水平，省统计局借鉴先进经验，集中研究攻坚，开发了智能机器人模块，实时在线提供智能互动服务，为社会公众获取统计数据、咨询统计知识、了解统计动态，提供了智能、

便捷、高效渠道。

首页 **新闻资讯** 政务公开 公共数据 办事服务 公众互动



国务院信息 [更多》](#)

- 习近平同俄罗斯总统普京举行视频会晤 12-16
-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部署进一步采取市场化... 12-16
- 习近平在中国文联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国作协第十... 12-15
-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举行 习近平李克强作重要讲话 12-13
-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引领重塑新时代中国经济述... 12-10
- 习近平向2021·南南人权论坛致贺信 12-09
- 习近平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五次集体学习并发表重... 12-08
- 李克强同比利时首相德克罗举行视频会晤 12-08
-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分析研究2022年经济工作等... 12-07

一是实时在线即时响应。智能机器人 24 小时在线，即时响应用户需求，即时解答各类问题，显著提升了用户网站使用体验。智能机器人以一问一答形式，根据用户输入问题，精确定位用户所需提问内容，并实现快速回复，响应速度快，推送内容全面，用户体验良好。二是信息服务全面准确。智能机器人可实现索引库动态更新，及时更新智能服务知识库。在推送用户所提问题答案同时，一并推送问题涉及相关领域的内容，用户根据机器人反馈自主选择需要查看的内容，实现一次提问即可获取多方信息的效果。三是实现与用户智能互动。智能机器人系统从用户视角出发，在用户提问的过程中，系统可将已经输入的内容自动分析并给予优化补全或相关提示，提高问答效率，提升用户体验。